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體育署 書函

地址：104703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

聯絡人：洪如萱

電話：02-87711845

傳真：02-27514523

電子郵件：iris@mail.sa.gov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體署全(三)字第1120017733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附件1 附件2

主旨：檢送本署受理申請及展延認定、認可山域嚮導訓練機構公告及相關計畫書，請惠予轉知所屬並協助公告，並歡迎符合資格單位依公告時程參加「山域嚮導訓練機構申請及展延說明會」及提出申請案或展延案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、各公私立大學校院(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體育大學 除外)

副本：山域嚮導訓練機構、國立體育大學(以上均含附件)、本署全民運動組